

職業傷病診治與服務資源

職業傷病服務處
曹智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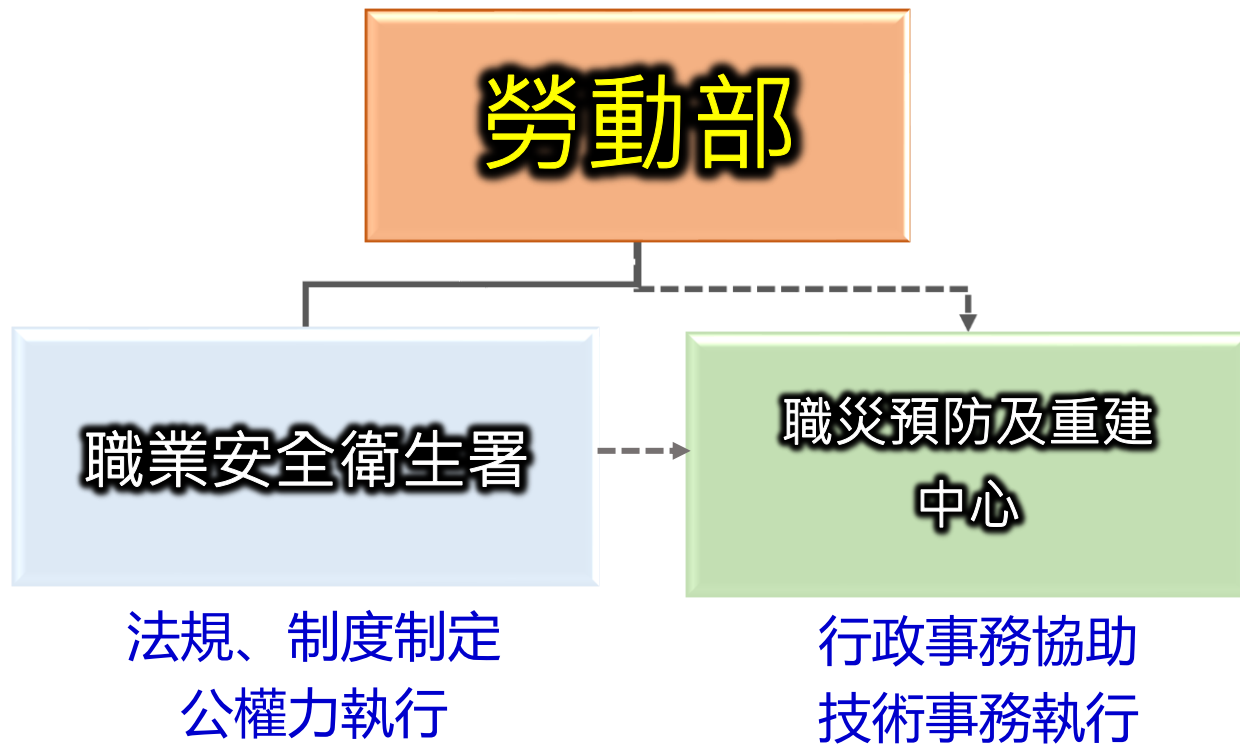
112年07月06日



財團法人職業災害預防及重建中心

COAPRE Center for Occupational Accident
Prevention and Rehabilitation

災保法 § 70 中央主管機關應捐助成立 財團法人職業災害預防及重建中心



揭牌：111年4月29日

董事長 許銘春


學歷：國立臺灣大學法律系畢業

現任：勞動部 部長

經歷：高雄市政府 副市長



什麼是職業傷病？

- 職業傷病一詞分別為職業「**傷害**」以及職業「**病**」之意。 
- **職業傷害**係指在執行職務時，受到**立即性意外的傷害**，例如在工作中於鷹架上摔落地面受傷骨折，即屬於職業傷害。
- **職業病**則為執行職務時，因**暴露於化學性、物理性、生物性、人因性以及其他因子導致身體產生疾病(經醫師診斷)**，例如長期處於強烈噪音的工作環境之中，經由醫師診斷噪音所導致聽力損失，即屬於職業病。



職業傷病如何認定

- 職業疾病之診斷具**客觀嚴謹**標準，需由**職業醫學科專科醫師**參酌個案之既往作業經歷、職業暴露史、歷年健康檢查紀錄、生活史及家族病史等資料，進行**綜合性評估**，始得以診斷。如疑因工作導致之身體健康問題，可至經**勞動部認可之職業傷病診治醫療機構開設之職業傷病門診**，尋求相關諮詢及協助。

●職業傷病診斷五大準則

- ◆明確的疾病證據
- ◆職業暴露證據
- ◆符合時序性
- ◆符合人類流行病學已知的證據
- ◆排除其他可能致病的因子

職災發生怎麼辦？（勞工）

步驟1、立即就醫

發生職災事故，應以**職災勞工身分緊急**就醫，接受治療並保留就醫紀錄。必要時，可透過救護車或請雇主協助送醫。

職災通報

步驟3、醫療處遇

隨著身體的逐步恢復，除遵循醫療處遇及介入外，應於治療、休養及復健狀況相對穩定後，接受職專醫師之復工評估，以確認合宜休養以或配工的時機點

職業傷病認定

步驟2、瞭解自身權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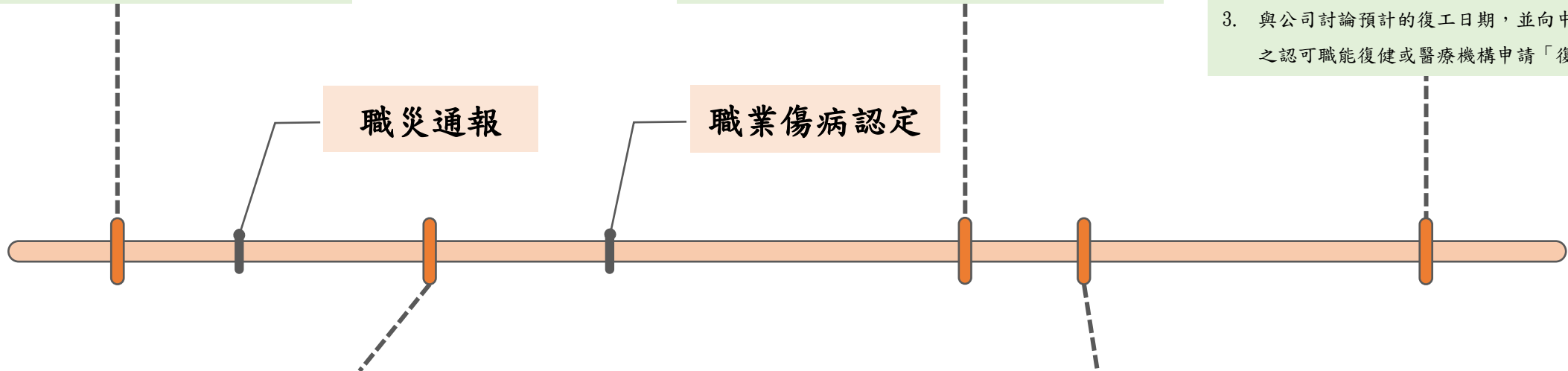
主動或透過公司瞭解職災勞工相關權益，如：公傷病假、復工協助、職災給付或津貼補助等。

步驟4、申請職災給付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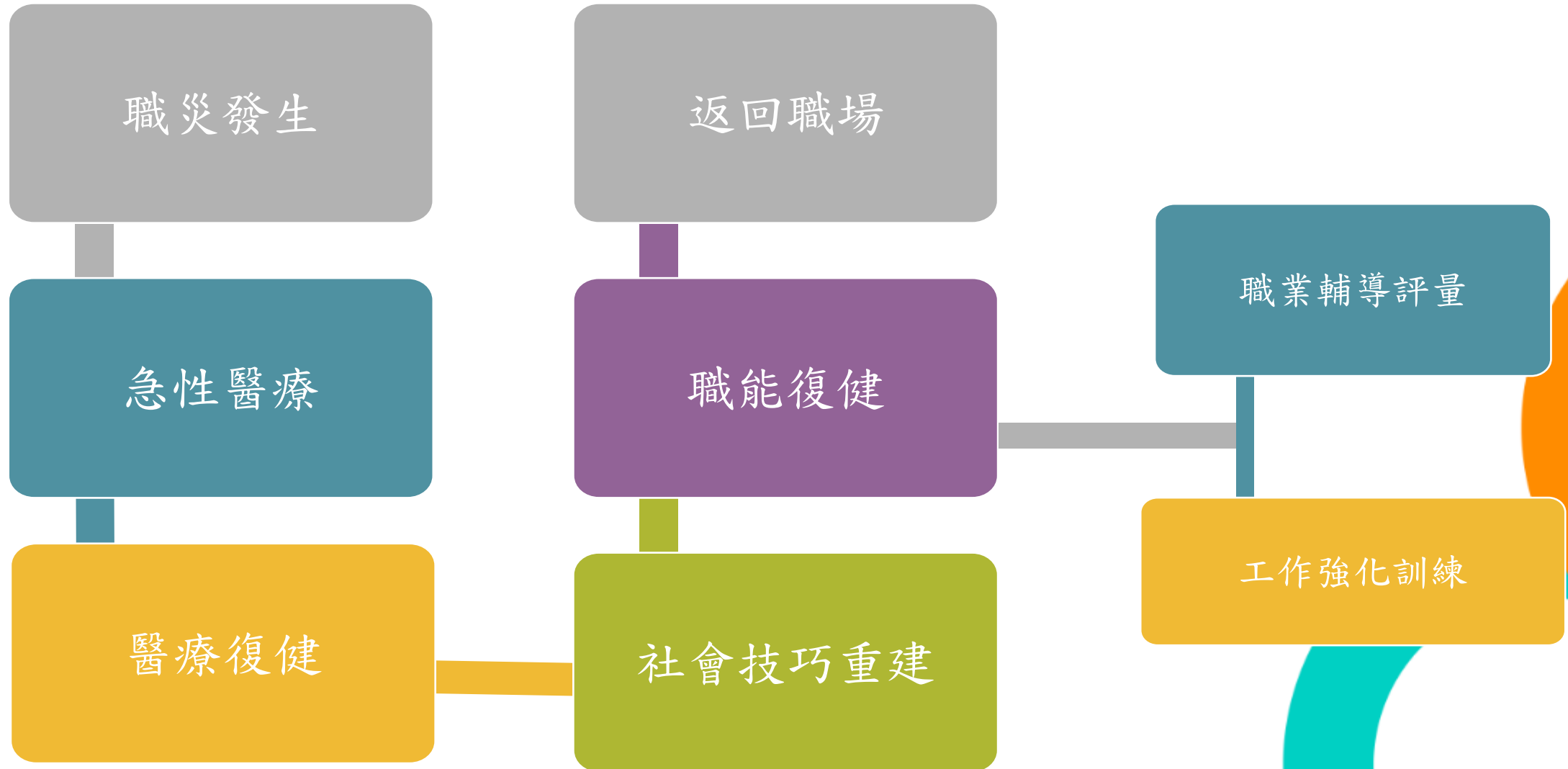
向勞工保險局申請職災醫療、傷病、失能及死亡給付；傷病給付建議按月提出申請。

步驟5、進行復工前準備

1. 持續配合或定期參與醫療單位之醫療及復健。
2. 與雇主指派負責專人聯繫，持續說明職業傷病復原狀況及所需之協助。
3. 與公司討論預計的復工日期，並向中央主管機關之認可職能復健或醫療機構申請「復工計畫」。



職災後由醫療到復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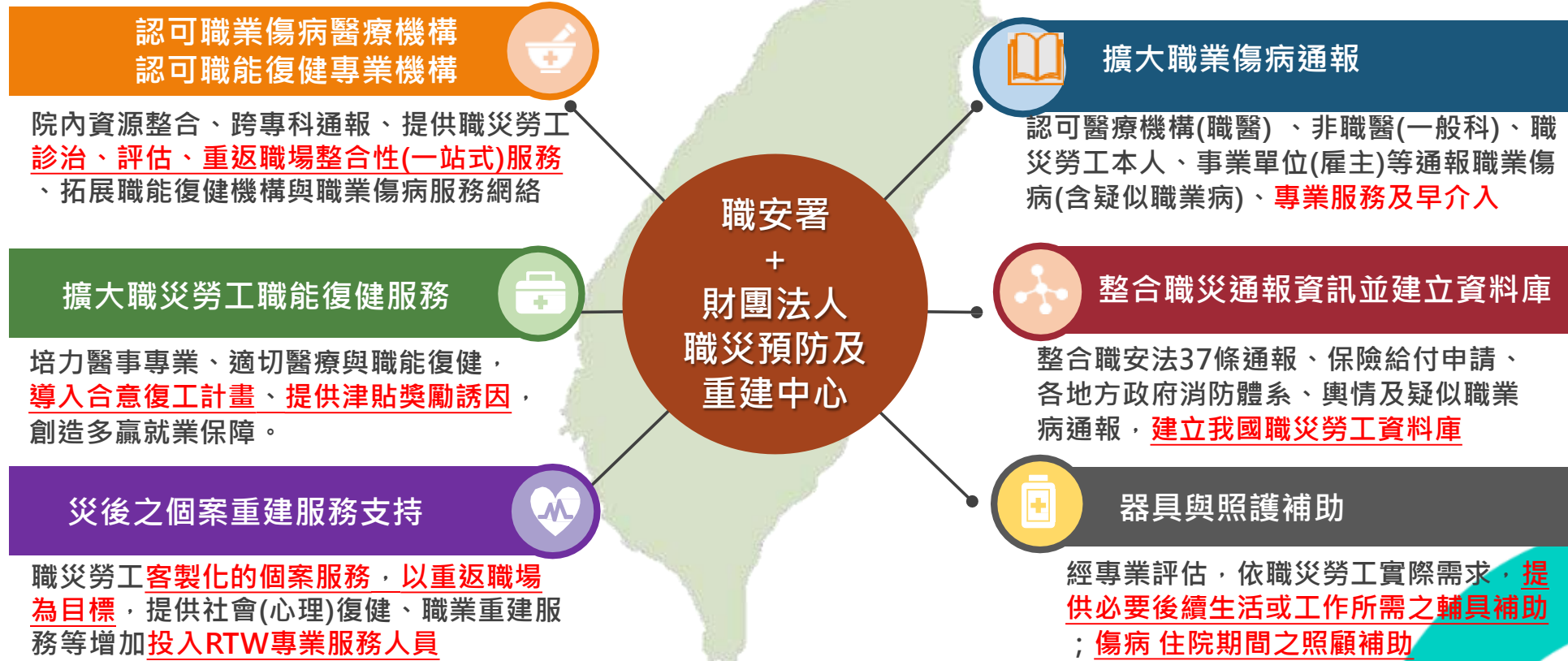


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保護法§64

- 主管機關應規劃整合相關資源，並得運用保險人核定本保險相關資料，依職業災害勞工之需求，提供適切之重建服務事項：



職災勞工診治及重建服務



➤ 職業傷病診治暨職
災職能復健專責醫
院(雙認可)-15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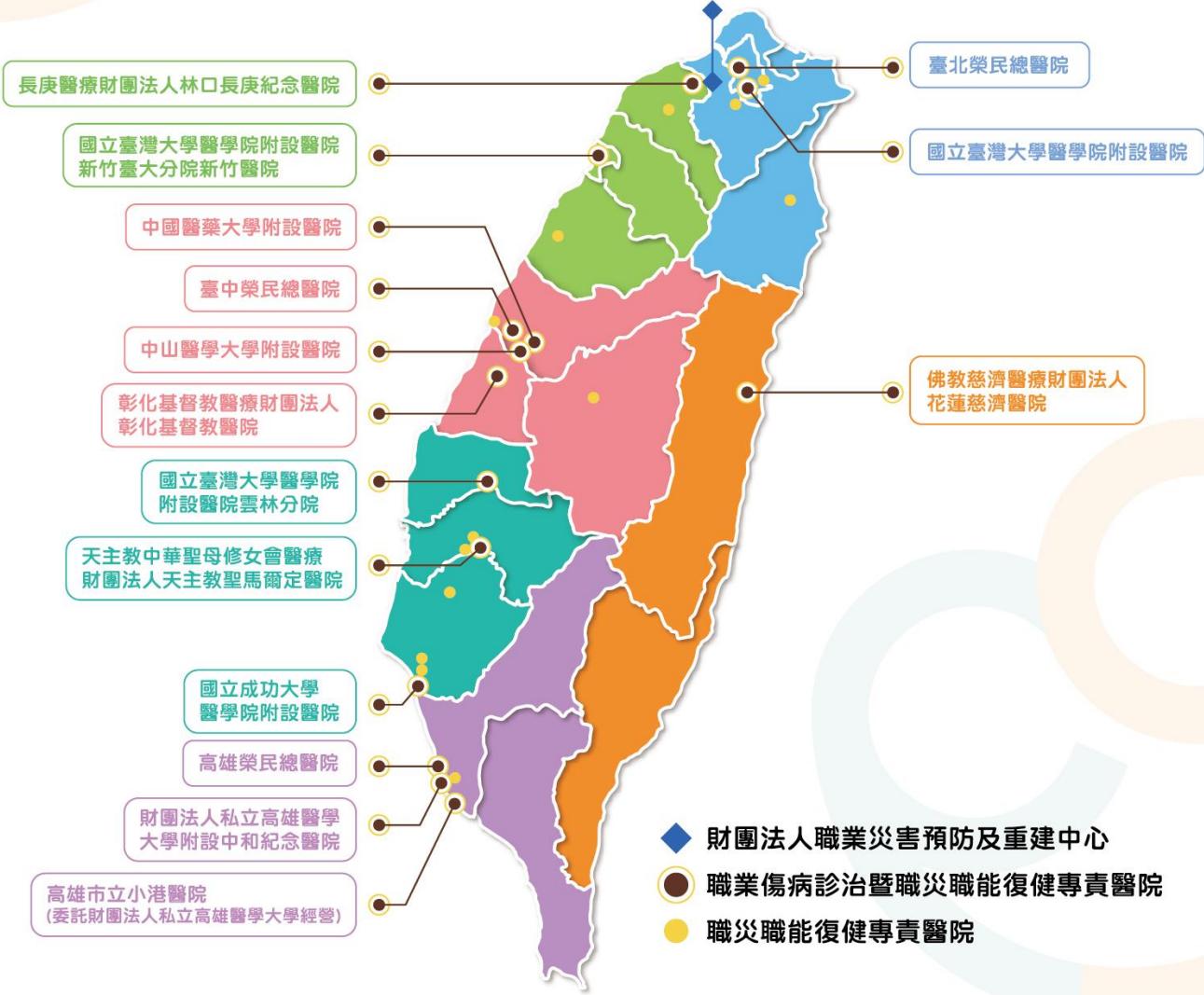
➤ 認可職能復健專責
醫院-31家

➤ 職業傷病診治網絡
醫院-88家

112年勞動部認可
職業傷病診治專責醫院



財團法人
職業災害預防及重建中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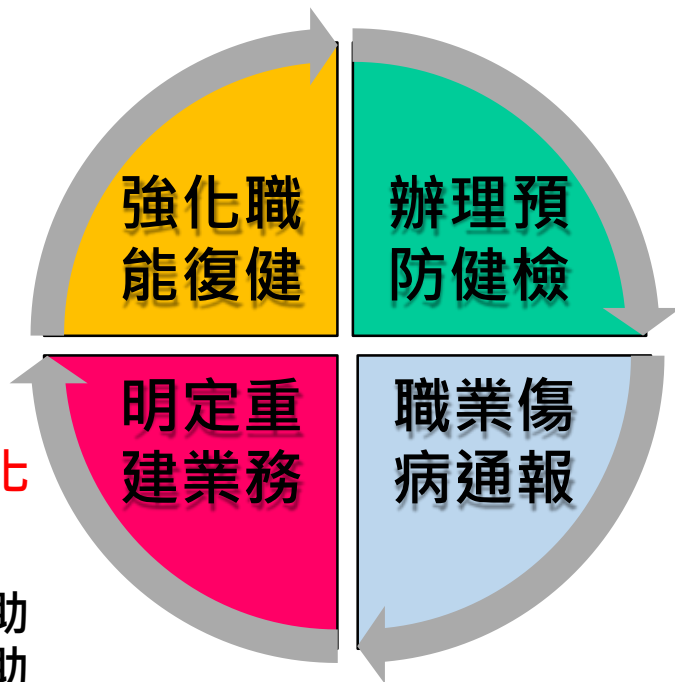


職業災害預防及重建項目

➤ 成立財團法人職業災害預防及重建中心

- 職能復健服務
(含復工計畫)
- 職能復健津貼
- 輔助設施補助
- 僱用職災勞工獎助
(66-69條)

- 明定重建業務範疇
- 個管服務機制法制化
· 提供個別化服務
- 職災勞工之醫療補助
· 器具及照護等補助
(78-81條)



- 在職健康檢查
- 離職退保追蹤健檢(63條)
- 擴大職業傷病通報
- 辦理職業傷病診治
整合性服務(73條)

災保法
職業醫學科專
科醫師將扮演
關鍵角色

感謝與祝福

快樂隨行

時時安好

[TEL:02-85229366#867](tel:02-85229366#867)

[E-mail:czh220505@coapre.org.tw](mailto:czh220505@coapre.org.tw)

